

2023年度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淄博高新区环保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生态环境领域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主要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调查处理辖区内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及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生态保护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相关工作的组织协调，配合落实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销号等系列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科学的研究和先进技术工程示范，参与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落实属地执法责任。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分别是：局机关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1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056.7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1.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5.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15.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1.10
	30			61	
总计	31	1,246.45	总计	62	1,246.4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15.35	1,21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9	7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89	7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3	5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5	1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56.74	1,05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88.34	88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728.89	72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45	15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68.40	16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68.40	16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8	5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8	5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8	51.9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15.35	887.50	327.8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9	71.8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89	71.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3	52.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5	19.0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56.74	728.89	327.85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88.34	728.89	159.45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728.89	728.89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45	0.00	159.45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68.40	0.00	168.4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68.40	0.00	168.4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8	51.9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8	51.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8	51.9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1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89	71.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74	34.7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56.74	1,056.7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98	51.9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5.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15.35	1,215.3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1.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1.10	31.1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1.1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46.45	总计	64	1,246.45	1,246.4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15.35	887.50	327.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9	71.8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89	71.8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3	52.8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5	19.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74	34.7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74	34.7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56.74	728.89	327.8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88.34	728.89	159.45
2110101	行政运行	728.89	728.89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9.45	0.00	159.4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68.40	0.00	168.4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68.40	0.00	168.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98	51.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98	51.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8	51.9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4.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0.87	30201	办公费	13.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5.82	30202	印刷费	0.3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9.4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3.84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05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6	30207	邮电费	1.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1	30211	差旅费	2.7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3.3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4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4.4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55.17	公用经费合计					
								32.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00	2.21	0.00	2.21	0.00	2.21	0.00	2.21	0.00	2.2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246.45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453.03万元，下降26.66%。主要是受财政支付能力影响，存在部分资金下达迟缓，未在当年全部形成支出，从而造成项目支出资金减少。综上，造成收支总体小幅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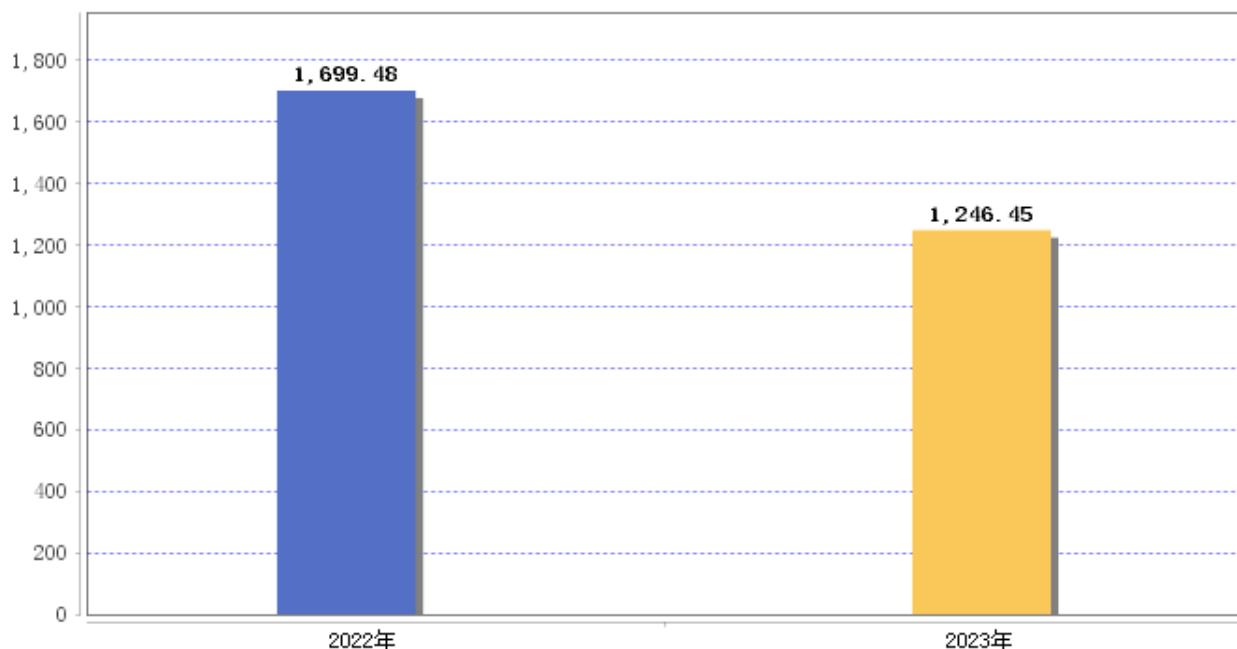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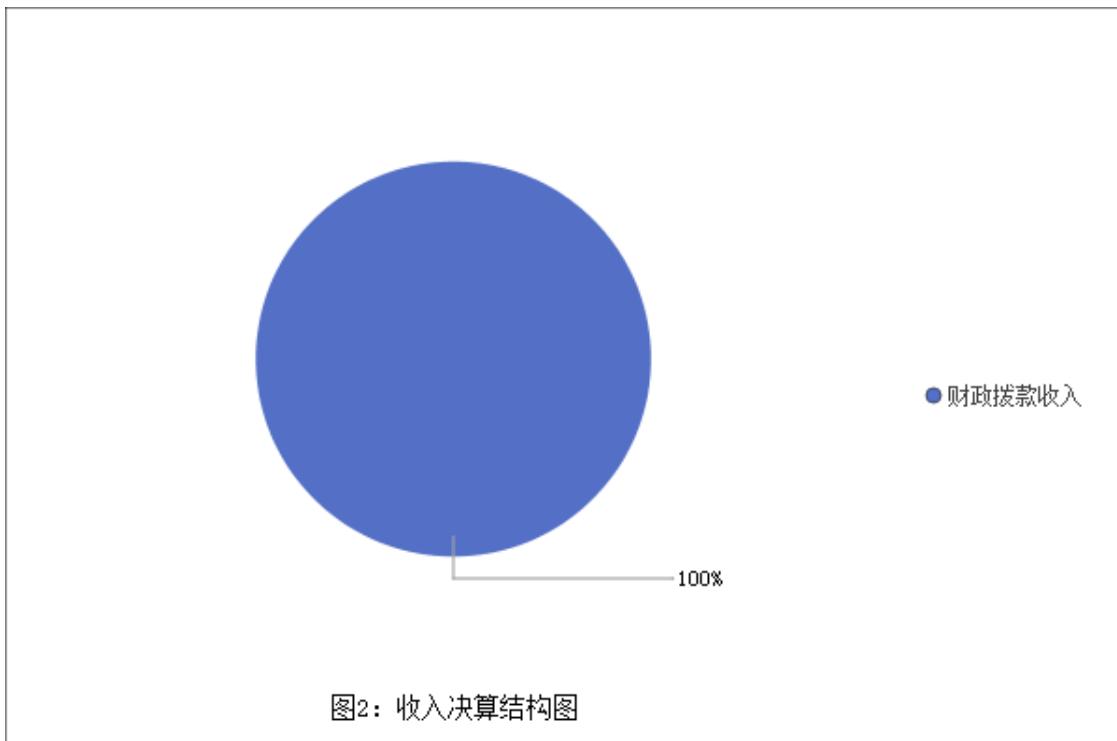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215.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15.35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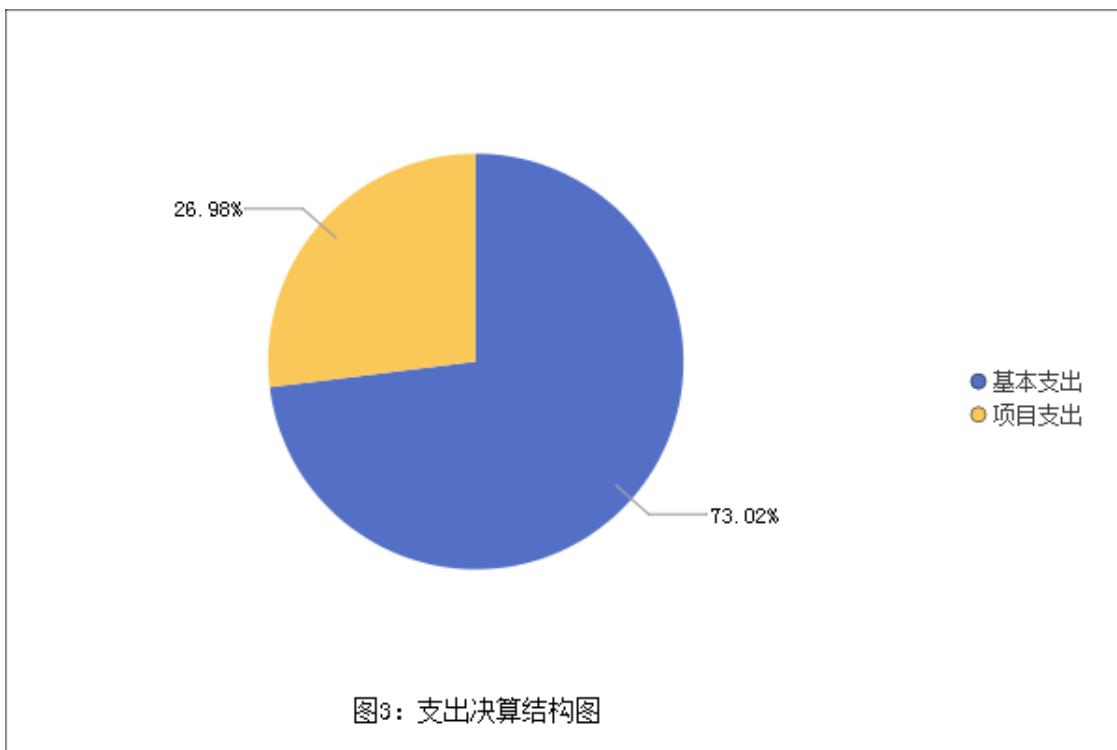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1,215.3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484.13万元，下降28.49%。主要是受财政支付能力影响，存在部分资金下达迟缓，未在当年全部形成支出，从而造成项目支出资金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化。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化。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化。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化。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化。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215.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7.5万元，占73.02%；项目支出327.85万元，占26.98%。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基本支出887.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16万元，增长0.02%。主要是人员各种社会保险费增加。
- 2、项目支出327.8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480.19万元，下降59.43%。主要是受财政支付能力影响，存在部分资金下达迟缓，未在当年全部形成支出，从而造成项目支出资金减少。
-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化。
-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

无变化。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无变化。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246.45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减少484.23万元，下降27.98%。主要是受财政支付能力影响，存在部分资金下达迟缓，未在当年全部形成支出，从而造成项目支出资金减少。综上，造成收支总体小幅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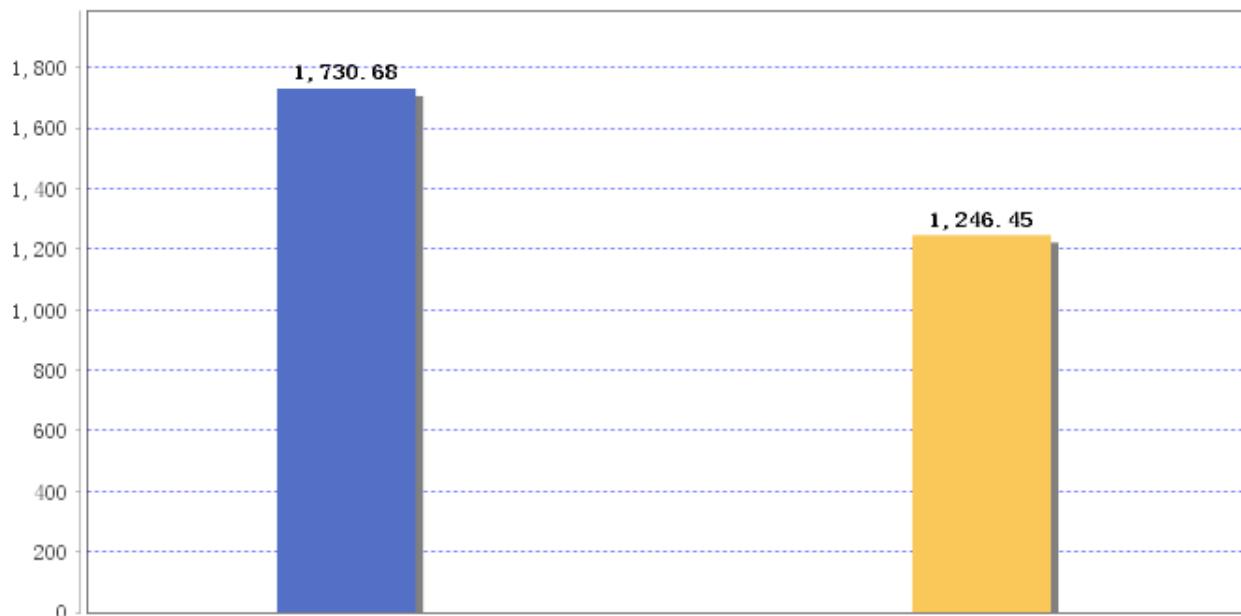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15.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84.16万元，下降

28.49%。主要是受财政支付能力影响，存在部分资金下达迟缓，未在当年全部形成支出，从而造成项目支出资金减少。综上，造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小幅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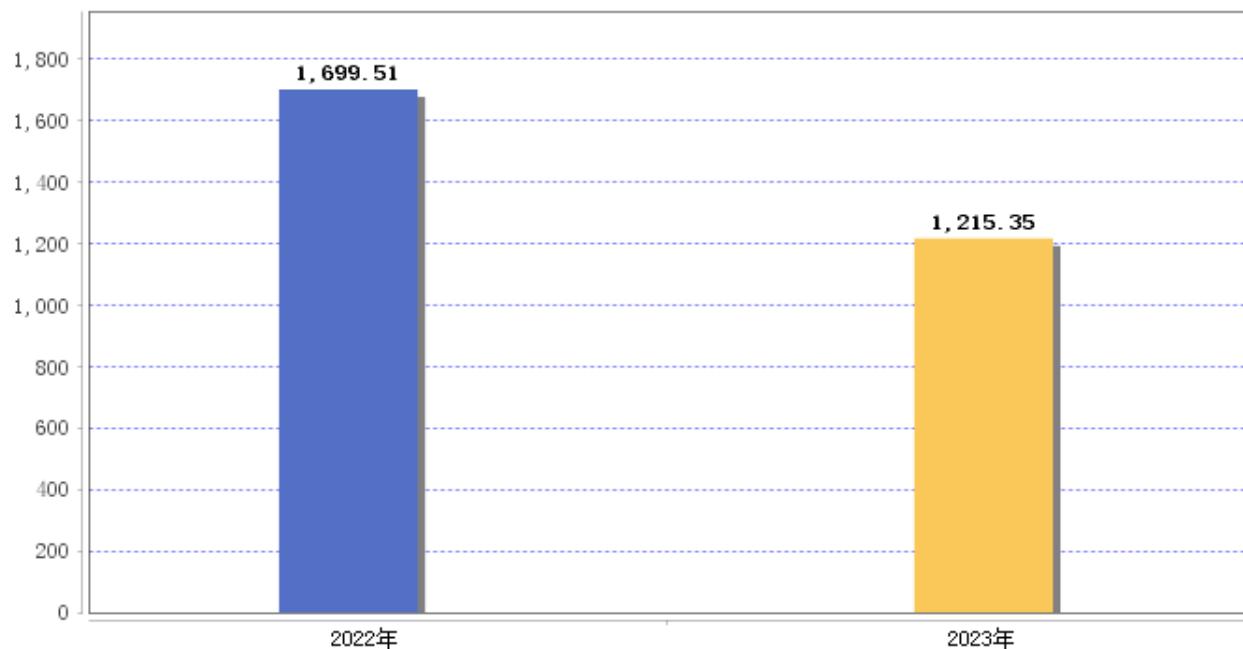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15.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71.89万元，占5.9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4.74万元，占2.86%；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1,056.74万元，占86.9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51.98万元，占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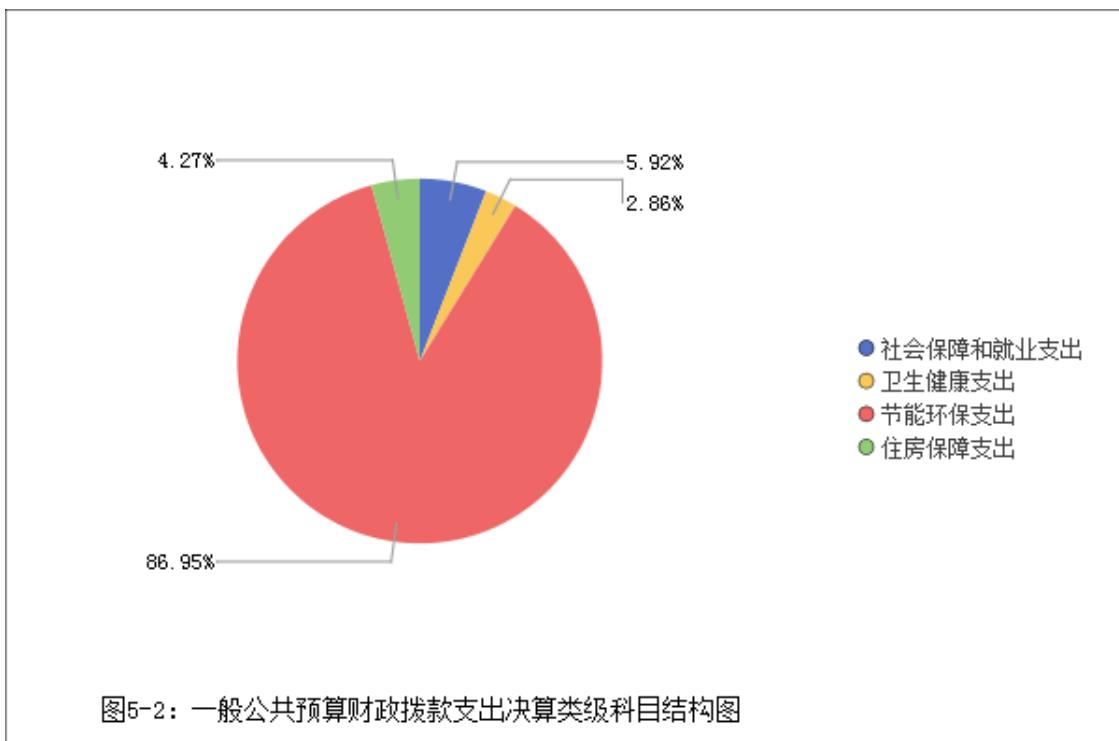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230.5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1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54.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受财政支付能力影响，存在部分资金下达迟缓，未在当年全部形成支出，从而造成项目支出资金减少。综上，造成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小幅减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54.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有人退休，造成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年初预算时计划支付的职业年金补缴数预估值较大。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36.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有人退休，造成造成事业单位医疗缴费支出减少。

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76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2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计划支付的预估数较大。

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1,297.4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9.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受财政支付能力影响，存在部分资金下达迟缓，未在当年全部形成支出，从而造成项目支出资金减少。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8.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时由于录入预算时，将其列入了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当中。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56.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是预算预估数较大；二是有人退休，缴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887.4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855.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32.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2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2.2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未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2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

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高新区环保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7.3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4.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2.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7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1.0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区级预算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1297.46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环境空气精细化智能监管平台”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90.05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2023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是，由于财政紧缩，存在部分项目资金下达迟缓，未在当年全部形成支出，从而造成整体资金使用率偏低。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高新区财金局对我部门“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开展绩效重点评价，并随2023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9.19分，等级为“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未参加医疗

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大鱼的医疗经费。

十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2

2023 年度环保局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2IS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项目	淄博高新区环保局	93.74	优
2	大气质量管控服务项目	淄博高新区环保局	90	优
3	环保局综合保障项目	淄博高新区环保局	93.75	优
4	监测站环境监测项目	淄博高新区环保局	92.55	优
5	环境举报奖励项目	淄博高新区环保局	90.06	优
6	排污许可第三方服务项目	淄博高新区环保局	90	优
7	水、土壤、地下水环境管控项目	淄博高新区环保局	90	优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环保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环保局			联系电话	0533-520014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7	12.47	4.66	10	37.37%	3.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7	12.4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开展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工作，提升高新区环境管理水平，提升招商引资的竞争力，扩大高新区在国内外的影响。			通过利用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开展环境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环境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项目经费	≤12.47万元	4.66	10	3.74	
			内审咨询专家数	≥2人	2	10	10	
			外审咨询专家数	≥3人	3	10	10	
		审核部门数量	≥25个	25	10	10		
	质量指标	内审、外审工作流程符合合同要求	符合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内审、外审工作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高新区的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扩大高新区在国内外的影响，提升招商引资的竞争力	扩大	扩大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管理水平的整体提升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3.74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气质量管控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环保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环保局			联系电话	0533-520014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7.84	587.84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87.84	587.8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聘请两家第三方专业机构，对辖区空气质量进行实时监测、统计分析、溯源追踪，分析研判辖区空气质量现状和演变趋势，建立高新区大气污染热点网格智能监管服务平台。2. 租赁颗粒物激光雷达，及时发现各类扬尘污染点源，追踪颗粒物气团的形成趋势和转移路线。3. 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管控相关服务。			及时对高新区内环境空气质量进行管控运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大气质量管控服务项目经费	≤587.84万元	0	2	0	
		高新区环境空气精细化智能监管平台	≤278.8万元	0	2	0	
		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团队服务	≤200万元	0	2	0	
		环保设施租赁服务	≤60万元	0	2	0	
		环境空气质量管控服务费	≤46.04万元	0	2	0	
数量指标		六参数（PM2.5、PM10、SO2、NO2、O3、CO）加密监测服务	≥92个	≥92个	3	5	
		七参数（PM2.5、PM10、SO2、NO2、O3、CO、TVOC）加密监测服务	≥3个	≥3个	3	5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产出指标 (50分)	高新区大气污染热点网格智能监管服务平台	≥1个	≥1个	3	5		
		驻场专家	≥7个	≥7个	2	2		
		颗粒物激光雷达	≥1套	≥1套	3	5		
		景观喷淋系统	≥1套	≥1套	2	3		
		测量重点区域保洁道路	≥16段	≥16段	2	3		
		国控空气站点UPS电源	≥1个	≥1个	2	2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	2		
		系统运行质量合格	100%	100%	2	2		
		分析研判服务质量合格率	100%	100%	2	2		
		运维服务质量合格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10分)	时效指标 (10分)	系统建设完成及时	及时	及时	3	3		
		分析研判服务及时	及时	及时	3	3		
		运维服务及时程度	及时	及时	2	2		
		测绘成果提交及时	及时	及时	2	2		
		提升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提升大气污染防治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改善辖区环境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0	10		
		提升大气污染防治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保局综合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环保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环保局			联系电话	0533-520014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0.91	310.91	116.12	10	37.35%	3.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0.91	310.9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	≥5%	≥5%	2	0	
			环保局综合保障项目经费	≤310.91万元	116.12万元	2	3.75	
			办公楼物业、水电	≤32.01万元		2	0	
			办公用房租赁费	≤150.48万元		2	0	
			车辆租赁和燃油费	≤97.65万元		2	0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租赁执法车辆数	≥6辆	≥6辆	8	8	
			管理办公室数量	≥30间	≥30间	7	7	
			办公楼物业管理面积	≥2334.76平方米	≥2334.76平方米	5	5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水电费	按时	按时	5	5	
			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质量指标	卫生保洁及时率	100%	100%	5	5		
		水电费支付率	100%	100%	5	5		
		物业管理人员服务质量	优	优	5	5		
		办公环境维护质量	优	优	5	5		
		维护办公区稳定安全	维护	维护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办公场所清洁、舒适	保障	保障	5	5		
		保障正常办公运转，进而为公共服务提供基本保障	保障	保障	5	5		
		保障提升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3.7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得3分、2分、1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1-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监测站环境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环保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环保局			联系电话	0533-520014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A)	全年预算数(B)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4.00	134.00	34.12	10	25.46%	2.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4.00	134.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环境检测, 提升环境检测等业务科学性和专业性。			已委托专业的检验检测机构对企业进行检测, 提高了环境质量, 优化了营商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监测站环境监测项目经费	≤134万元	34.12万元	10	2.55	
		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委托检测费	≤30万元	0	0	0	
		监测站运行费	≤2万元	0	0	0	
		环境应急监测费	≤30万元	0	0	0	
		乌河等断面水质监测费	≤30万元	0	0	0	
		水质自动监控设施运行费	≤8万元	0	0	0	
		自动监测设备问题排查技术服务项目经费	≤16万元	0	0	0	
年		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委托监测数量	≥3000台	≥3000台	5	5	
		试剂等易耗品采购数量	≥200个	≥200个	5	5	

度绩效指标 (4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鉴定数量	≥60个	≥60个	5	5	
			设备维护维修数量	≥3台	≥3台	5	5	
			计划委托应急检测指标数量	≥1000个	≥1000个	5	5	
			计划委托乌河等水质检测指标数量	≥1500个	≥1500个	5	5	
		时效指标	检测数据报送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采购、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30分)	质量指标	采购设施设备质量	达标	达标	5	5	
			监测站运行质量	合格	合格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生活、生产环境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站顺畅运行, 及时提供各类监测数据	及时	及时	5	5	
			提升环境检测等业务科学性和专业性	提升	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	改善	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2.5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得3分、2分、1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举报奖励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环保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环保局			联系电话	0533-520014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0.06	10	6%	0.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	1	0.06	-	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环境举报奖励项目	≤1	0.06	10	0.06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有奖举报预计数量	≤15次	6次	10	10	
			环境举报奖励人数	≤15人	6人	10	10	
		时效指标	有奖举报奖励办理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质量指标	有奖举报落实	落实	落实	5	5	
			按照程序标准进行举报奖励	按标准	按标准	10	10	
			环境举报问题处置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的积	提高	提高	10	10	
			有效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减少环境违法行	有效	有效	10	10	
总分		90.0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得3分、2分、1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1 - 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 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排污许可第三方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环保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环保局			联系电话	0533-520014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2	34.2	0	10	0%	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4.2	34.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排污许可制执行能力, 规范指导企业填报环境统计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填报等工作。提高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环境统计填报质量和效率。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率	≤95%		5	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排污许可 第三方服	≤34.2万元		5	0	
		数量指标	帮扶、培 训、指导	帮扶、培训、 指导企业数量	≥1236家	15	15
		质量指标	申报资料 的审核、 指导填报 、现场核 查及许 可证核发及 时率	申报资料的审 核、指导填报 、现场核査及 许可证核发及 时率	100%	10	10
			企业对排 污许可证 、执行报 告填报质 量	企业对排污许 可证、执行报 告填报质量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申报资料 的审核、 指导填报 、现场核 查及许 可证核发及 时率	申报资料的审 核、指导填报 、现场核査及 许可证核发及 时率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企业 持证排污 意识及执 行报告、 环境统计 填报能力	提高	提高	10	10
			服务企业 满意度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排污 许可证执 行报告、 环境统计 填报质量 和效率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 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1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土壤、地下水环境管控项目			主管部门	高新区环保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新区环保局			联系电话	0533-5200142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17.04	217.04	0	1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7.04	217.0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第三方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高新区断面水质监测、重点企业地下水监测及隐患排查及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编制，强化高新区水、土壤、地下水环境管控，持续提升环境质量，保障高新区人居环境安全。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水、土壤、地下水环境管控项目经费	≤217.04万元	0	10	0	
		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服务项目经费	≤87.2万元	0	0	0	
		3套水站数据服务项目及断面监测费	≤74.04万元	0	0	0	
		污水管网在线监控设施维护项目经费	≤4万元	0	0	0	
		地下水监测及化工企业隐患排查服务项目经费	≤36.8万元	0	0	0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编制经费	≤15万元	0	0	0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危险废物委托评估项目	≥300个	≥300个	5	5	
		水质在线监控水质断面数量	≥3个	≥3个	5	5	
		污水管网在线监控设施维护次数	≥4个	≥4个	6	6	
		土壤、地下水检测项目完成数量	≥8个	≥8个	4	4	
		按时完成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编制	按时	按时	4	4	
		危险废物委托评估结果报送	及时	及时	4	4	
产出指标 (50分)	时效指标	水质在线监测数据上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污水管网维护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土壤、地下水监测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质量指标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效果	达标	达标	3	3	
		水质在线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100%	3	3	
		污水管网监控设施运营维护质量	优	优	2	2	
		土壤、地下水检测项目监测效果	优	优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质量和乌河水质管控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为政府部门防汛抗旱指挥调度提供决策依据	是	是	5	5	
		危险废物环境系统的稳定性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5	5	
		推动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资源化利用的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一：2023 年度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保局整体绩效评价得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来源	得分	得分说明
财政资源 配置 (15分)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 (7分)	(1) 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 (7分)	部门预算安排和支出方向是否符合部门职责和重点任务要求, 是否存在交叉重复, 是否明确细化。	①预算安排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省委省政府年度重点任务匹配, 得 2 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 2 分; ②预算安排不存在“先排钱、再谋事”的问题, 明确细化, 得 2 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 2 分; ③预算安排资金不存在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间分配, 不存在交叉重复, 得 2 分, 每有一处存在问题扣 2 分。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编制数据及相关处室工作台账	7	部门预算安排和支出方向符合部门职责和重点任务要求, 不存在交叉重复, 预算明确细化
	收入预算统筹 (4分)	(2) 评价落实收入统筹管理情况 (4分)	部门是否依法依规将取得的各类收入纳入部门预算; 部门是否加强对所属单位非财政拨款收入管理, 部门预算是否如实反映所属单位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非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①部门依法依规将取得的各类收入纳入部门预算, 得 2 分, 发现未按规定纳入部门预算情况, 或存在未纳入预算的收入安排支出的, 按项次扣 0.5 分, 扣完为止; ②部门加强对所属单位非财政拨款收入管理, 部门预算如实反映所属单位非财政拨款收入的, 得 2 分, 发现存在不足的, 按项次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预决算数据	4	部门依法依规将取得的各类收入纳入部门预算;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本年度无非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财政资源配置 (15分)	运行成本 (4分)	(3)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情况 (4分)	部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数与当年预算数、上年度预算数的变动情况,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控制和压缩行政成本、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情况。(评价中可根据单位情况具体分析)	①剔除一类会议和科研、教学活动外,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五项费用总控制率= (实际支出经费金额/预算安排经费金额) *100%。控制率≤100%, 得 2 分; 每超 2 个百分点扣 0.2 分, 超过 10%不得分; ②剔除一类会议和科研、教学活动外,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五项费用总变动率= (本年度经费决算数-上年度经费决算数)/上年度经费决算数*100%。变动率≤0, 得 2 分; 每超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超过 10%不得。	预决算数据	2	根据 2023 年决算报表, 2022 年和 2023 年均无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费用总控制率 =2.21/2.40=92%, 费用总变动率 =(2.21-2.00)/2.00=10.5%, 费用总变动率比较大。

预算管理 (50分)	预算执行进度 (2分)	(4) 预算执行进度 (2分)	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预算执行进度=部门预算实际支出数/(年初预算批复数+年中预算调整数)*100%。按季考核, 6月底、9月底、11月底考核, 每个考核时点, 预算实际执行进度分别达到或超过 50%、75%、92%的得满分; 低于上述时间节点进度两个百分点(含)以内的, 扣 0.1 分; 低于 2—4 个百分点(含)的, 扣 0.2 分; 以此类推, 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执行数据	2	按季考核, 6月底、9月底、11月底考核, 每个考核时点, 按计划执行
预算管理 (50分)	收入预算完成率 (4分)	(5) 收入预算完成率 (4分)	考察部门经费拨款以外的收入预算完成情况, 具体包括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	①除经认定合理的年初不可预见因素外, 部门及所属单位的单位资金收入偏离度超过 10%不足 20%的, 每个单位扣 0.5 分; 收入偏离度≥20%的, 每个单位扣 1 分。其中, 单位资金收入偏离度= (单位资金实际收入数/单位资金年初预算收入数) -1 ×100%; ②各项非财政收入完成率按照收入类别数量平均分配分值, 各项非财政收入无偏离度的, 得 2 分, 否则各类别按比例得分。	预决算数据	4	除部门经费拨款以外无其他收入。
预算管理 (50分)	财政结转结余控制率 (2分)	(6) 财政结转结余控制率 (2分)	部门本年度财政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本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控制比率、与上年度财政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 反映和考核部门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情况	①财政结转结余率=财政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财政结转结余率控制在 9%以内(含)的, 则得 1 分, 每增加 1 个百分点, 扣 0.1 分; ②财政结转结余变动率= (本年度累计财政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财政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上年度累计财政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财政结转结余变动率≤0 的, 计 1 分; 财政结转结余变动率>0 的, 该项不得分。	预决算数据	2	财政结转结余率=31.10/1,246.45=2.5%, 财政结转结余变动率= (31.10-31.10)/31.10=0。部门财政结转结余控制率良好。
预算管理 (5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2分)	(7) 预决算信息公开 (2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 ②专项资金有效公开任务清单、具体支出政策、项目申报指南、资金分配因素和分配结果、绩效自评报告等。每出现 1 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0.5 分。在财政部门开展的监督检查中, 发现部门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	部门公开工作报告	2	在淄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官网上, 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 专项资金有效公开任务清单、具体支出政策、项目申报指南、资金分配因

				存在问题的，每个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			素和分配结果、绩效自评报告等。
预算管理（50分）	预算管理一体化和项目库管理情况（2分）	(8) 预算管理一体化和项目库管理情况（2分）	部门是否按照要求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并在预算管理中应用和部门落实项目库管理相关要求的情况。	①部门在一体化系统各个推进阶段，按照财政部门考核要求，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含单位资金支付）等模块应用达标的，得满分；每发现 1 项问题扣 0.5 分； ②部门落实做实项目库管理的相关要求，全面清理完善项目库，各项管理机制不断健全完善，每发现 1 项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预算编制和执行数据	2	部门在一体化系统各个推进阶段，按照财政部门考核要求，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含单位资金支付）等模块应用达标。部门落实做实项目库管理的相关要求，全面清理完善项目库，各项管理机制健全完善。
预算管理（50分）	财会管理（13分）	(9) 内控建设规范性（4分）	部门是否建立适合本部门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组织实施，合理保证部门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①部门建立经济活动风险定期评估机制，风险评估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形成书面报告。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 ②单位成立由相关负责人和相关部门组成的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并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更新，建立健全议事决策机制。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 ③部门内控管理制度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若未制定内控管理制度，扣 1 分；若内控管理制度合规、完整，但未得到有效执行，扣 0.5 分；若制定内控管理制度，但内容不完整，或未按照外部政策及内部管理要求及时更新的，扣 0.5 分； ④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编制年度内部控制报告，并按规定时间报送财政部门。发现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以上扣分，合计扣完 4 分为止	部门经济活动风险评估报告、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的文件或会议纪要、“三重一大”制度、党组（委）会/办公会议事规则（工作规则）、年度内部控制报	0.5	未建立经济活动风险定期评估机制，也未进行风险评估；未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管理制度不健全，缺少办公用品、监督等管理制度；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未编制内部控制报告。内控建设规范性欠缺。

					告、内部管理制度		
预算管理 (50分)	财会管理 (13分)	(10) 资金使用规范性 (3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若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3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预算管理 (50分)	财会管理 (13分)	(11) 会计核算规范性 (3分)	反映部门和单位对会计核算和会计工作进行的管理活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①部门依法设置会计账簿; ②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③会计核算符合会计法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	3	结算中心代管, 结算中心为专业代理记账机构, 依法进行账务处理。
预算管理 (50分)	财会管理 (13分)	(12) 会计人员任用规范性 (3分)	反映部门和单位对会计人员任用管理的规范性。	①担任单位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经历; ②存在出纳人员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支出、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的情况; ③会计人员参加会计信息采集, 完成年度继续教育。 以上各项每发现1处问题, 扣1分, 合计扣完3分为止。	现场评价	3	结算中心代管, 结算中心为专业代理记账机构, 由专业会计人员进行代理机构相关工作。

预算管理 (50分)	转移支付资金管理(6分)	(13)转移支付资金分配、监管情况(6分)	部门对转移支付资金的安排分配机制是否健全完善,是否符合规划目标和重点任务,是否建立健全转移支付监督管理机制,动态监控转移支付的下达、拨付等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原则上应至少开展2个市现场评价工作。	①部门对转移支付资金的安排分配机制健全完善; ②转移资金分配符合规划目标和重点; ③建立健全转移支付监督管理机制; ④动态监控转移支付的下达、拨付等情况以及预算绩效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以上每个指标1.5分,扣完为止。	对下转移支付分配方案、项目安排文件、信息公开及过程调度、监督检查资料	6	部门无转移支付资金,不涉及转移支付资金的管理。
预算管理 (50分)	政府采购管理(10分)	(14)采购活动合法性、合规性(5分)	反映部门和单位是否严格执行了政府采购程序,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部门和单位政府采购的合法性、规范性。	①采购方式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采购文件编制合法合规; ②按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未超出政府采购范围)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执行; ③按照规定的采购程序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保证金收缴退还、履约验收等; ④按规定签订合同、明确双方责任,按合同约定方式付款; ⑤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相关信息,公开内容完整、准确、有效; ⑥不存在供应商有效投诉和举报,且不负有主要责任。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省财政政府采购系统数据及相关工作台账	5	采购活动合法性、合规性。采购方式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并编制《高新区环保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采购文件编制合法合规;按照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执行,按照规定的采购程序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保证金收缴退还、履约验收。按规定签订合同、明确双方责任,按合同约定方式付款。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公开相关信息,公开内容完整、准确、有效。不存在供应商有效投诉和举报,且不负有主要责任。
预算管理 (50分)	政府采购管理(10分)	(15)政策功能落实情况	部门是否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是否完成规定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是否执行绿色	①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执行情况。中小企业占比=中小企业授予合同金额/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100%,中小企业占比大于等于40%的,得1分,反之不得分。小微企业占比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省财政政府采购系统数据及相关工作台账	2	中小企业占比 =64.6360/151.4960=43%, 小微企业占比

分)	分)	况(4分)	采购等政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策功能落实情况。	<p>业占比=小微企业授予合同金额/中小微企业授予合同金额*100%，小微企业占比大于等于 70%的，得 1 分，反之不得分。</p> <p>②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情况。年初预留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份额且全年实际采购份额≥年度食堂食材采购总额 10%的，得 2 分，未预留份额或采购比例达不到 10%的不得分。</p> <p>③绿色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节能、环保采购占比=节能、环保产品采购金额/同类产品采购金额*100%，节能、环保采购占比小于 80%的，扣 1 分。</p>	采购系统数据及相关工作台账		$=4.1775/64.6360=6\%$ ；本部门无食堂，不涉及食堂食材采购情况； 节能环保采购占比 $=1.8775/4.1775=45\%$ ，低于 80%，不达标。
预算管理(50分)	政府采购管理(10分)	(16)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部门本年度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预算金额与全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得分=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预算金额/全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含自有资金)*100%。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省财政政府采购系统数据及相关工作台账	0.69	执行率=151.4960/219.31=69%
预算管理(50分)	资产管理(9分)	(17)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管理信息数据报送及时准确，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p>①资产配置预算管理。按规定编制新增资产配置相关预算并严格执行，未按规定编制和执行的每项扣 0.2 分。</p> <p>②资产使用和处置管理。资产出租出借、对外投资和处置等事项按权限审批，履行了集体决策程序，违规事项每项扣 0.2 分。</p> <p>③资产收入管理。资产有偿使用和处置收入等足额收缴，按规定上缴国库或纳入单位预算管理，违规事项每项扣 0.2 分。</p> <p>④资产账实相符。新增资产按规定登记入账，处置资产及时核销账务，已交付使用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违规事</p>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数据、工作台账和清查、国有资产报告等	5	部门的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管理信息数据报送及时准确。

				项每项扣 0.2 分。 ⑤资产报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度报告和月报内容完整准确，报送及时，数据错漏或漏报、迟报的每项扣 0.2 分。 以上每个指标 1 分，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 (50 分)	资产管理 (9 分)	(18) 固定资产利用 (4 分)	部门闲置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变化情况，以及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变化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①闲置资产变化率 $X = (本年闲置资产账面价值 / 本年总资产账面价值) \div (上一年度闲置资产账面价值 / 上一年度总资产账面价值) * 100\%$ 。 若 $X < 70\%$, 得 2 分; $70\% \leq X < 80\%$, 得 1.5 分; $80\% \leq X < 90\%$, 得 1 分; $90\% \leq X < 100\%$, 得 0.5 分; $X \geq 100\%$ 不得分;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 $Y =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 100\%$ 若 $Y \geq 100\%$, 得 2 分; $90\% \leq Y < 100\%$, 得 1.5 分; $80\% \leq Y < 90\%$, 得 1 分; $70\% \leq Y < 80\%$, 得 0.5 分; $Y < 70\%$ 不得分。	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数据、工作台账和清查、国有资产报告等	2	闲置资产变化率= $(9720 / 8651874.57) / (9720 / 8455895.58) = 98\%$, 变化率非常大; 固定资产利用率 $= 8642154.57 / 8651874.57 = 99\%$,利用率较好。
绩效管理 (15 分)	绩效管理 (15 分)	(19) 绩效目标管理 (5 分)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事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任务和正常业绩水平是否相符，部门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等。用以反映部门目标设置的合理性与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符合部门和单位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②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③绩效指标完整、全面，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和项目效益； ④绩效目标值测算依据充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⑤绩效目标编制报送及时。 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三定方案”、经济发展“十四五”规划、《山东省政府工作报告》、部门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4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符合环保局部门中长期规划。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项目投资额相匹配；绩效指标完整、全面，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和项目效益。绩效目标值设置的部分指标值未量化，不清晰不可衡量：如提升全省空气质量排名，落实农村人居环境管理，

							畅通投诉举报渠道,促进生态监督工作的完善,保障高新区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的指标值。
绩效管理 (15分)	绩效管理 (15分)	(20) 绩效主体责任落实(5分)	部门是否有效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建立健全贯穿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是否有效保证绩效评价覆盖率及评价成果质量。反映部门承担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的落实情况。	①部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实现全面覆盖,应评尽评,三项工作各占1分。每有1个应评政策或项目未开展事前评价扣0.5分,扣完为止;绩效监控、绩效自评根据覆盖率按比例得分(覆盖率=部门实际评价项目资金规模/应评价项目资金规模*100%); ②绩效资料报送及时,报送材料符合要求、材料完整得满分1分,逾期报送不得分。每存在一项资料缺失或遗漏扣0.2分,扣完为止; ③绩效报告内容结构完整清晰,指标体系细化完善,评价结果客观公正得满分1分,每发现1处问题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绩效提报资料	5	2023年部门对6个项目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全年共有7个项目,项目均有绩效运行监控分析表,绩效监控覆盖率为100%;7个项目有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覆盖率为100%;绩效报告内容结构完整清晰,指标体系细化完善,评价结果客观公正。
绩效管理 (15分)	绩效管理 (15分)	(21)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5分)	反映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有效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情况。	①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 ②部门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绩效目标审核结果、绩效运行监控结果、省财政重点评价、部门评价结果、单位自评结果作为编制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以上情况每出现1处未有效落实结果应用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资料	5	有效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建立健全贯穿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并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单位自评结果作为编制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部门履职效能 (20分)	重点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15分)	(22)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5分)	反映部门与预算资金有关的重点任务工作的完成情况，具体包括年度《政府报告》交办任务、年度工作要点及公开承诺事项等。	<p>①重点任务完成率= (重点任务实际完成数/年度重点任务) *100%。 任务完成率达到 100%得 10 分，每降低 1%扣 1 分，扣完为止，即 90% (含) 以下不得分； ②重点任务完成及时、完成质量达标、实施效果显著的，得 5 分，否则，每发现 1 处问题扣 1 分，扣完为止。</p>	现场评价	15	年度重点任务 7 个，均全部完成，重点任务完成率=7/7=100%，重点任务完成及时、质量达标、效果显著。
部门履职效能 (20分)	政策制定执行有效性 (5分)	(23) 政策制定执行有效性 (5分)	考察部门现阶段政策制定和实际执行情况。	<p>①围绕部门职责全面梳理部门政策，部门政策设计科学合理，不存在低效无效政策，政策到期及时清退，得 2 分，否则，每发现 1 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②部门政策设立有效支撑十四五规划目标达成、保障部门的履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达成，政策执行成效显著，得 3 分，否则，每发现 1 处问题扣 0.5 分，扣完为止。</p>	现场评价	5	部门目前按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执行，未单独设立部门政策，不涉及政策低效问题。
合计						89.19	